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謝博宇
傳真：03-8235531
電話：03-8227171分機306
電子信箱：badizsony@nt.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月4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050249389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與洄瀾窩青年旅舍股份有限公司(編號：花蓮縣旅館156號)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請查照。

說明：

- 一、花蓮縣議會、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及退休人員憑服務證或退休證至該公司住宿消費享有優惠折扣，期限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二、旨揭特約商店地址及聯絡電話如下：
 - (一) 地址：花蓮市國聯一路83號。
 - (二) 聯絡電話：03-8330186。
- 三、優惠內容請參閱本府全球資訊網/人事處/特約商店。

正本：花蓮縣議會、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本府主管辦公室、本府各處

副本：電
2017-01-04
11:46:51
交
文
章